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梅市环审〔2025〕36号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同意设置广东省 华心食品有限公司活禽屠宰项目 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

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5年8月6日向我局提出了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经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5号）的规定，同意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活禽屠宰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决定如下：

入河排污口类型	☒ 工矿企业入河排污口 ☐ 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 ☐ 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 ☐ 其他参照上述管理的入河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名称	梅州市梅县区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活禽屠宰项目排污口
入河排污口编码	GE-441403-0006-GY-SP
设置类型	☒ 新设 ☐ 改设 ☐ 扩大

责任主体基本情况：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活禽屠宰项目位于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汶水村 206 国道旁（三鸟市场侧），项目占地面积 33375.75 平方米，建筑面积共 28485.18 平方米，设计年屠宰生鸡 2445.5 万只，鸭鹅 365 万只，肉鸽 189.8 万只。

该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30%废水回用于厂内绿化和项目东南侧林地灌溉，剩余 70%废水经专管排入悦来水支流，排放规模 1316.17m³/d，排放标准执行《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1992)表 3 中禽类屠宰加工一级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一级 A 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作标准以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IV 类水质标准限值较严值。

责任主体名称：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汶水村 206 国道旁（三鸟市场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MA54DHLQ3F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姓名：梁志彬 联系电话：13823889299
行业类别	C1352 禽类屠宰
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编号	尚未申请。
入河排污口 设置地点	梅州市梅县白渡镇悦来村悦来水支流右岸 排入水体名称：悦来水支流

	所在流域：珠江流域				
	经度：116.195128° 纬度：24.447240°				
污水排放方式	☒ 连续 ☐ 间歇	入河 方式	☐ 明渠 ☒ 管道 ☐ 泵站 ☐ 涵闸 ☐ 箱涵 ☐ 其他：		
是否共用	☐ 是 ☒ 否				
入河排污口 截面信息	☒ 圆形截面：d= 0.2m，S= 0.0314 m ²				
	☐ 方形截面：L×B= m× m，S= m ²				
	☐ 其他形状截面：S= m ²				
入河排污口污水排放量，入河排污口重点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全年		特殊时段（__月至__月）	
		污水排放量（万t/a）	污染物排放量（t/a）	污水日排放量（t/d）	污染物日排放量（t/d）
CODcr	30	48.04	14.412		
氨氮	1.5		0.72		
信息公开要求：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5号）、《入海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入河排污口设置》（HJ1386-2024）要求，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应当将入河排污口的编号、名称、地理位置、经纬度坐标、排入水环境功能区及水质目标、监督管理单位及电话等信息应以标识牌方式在入河排污口处公开。					

水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广东省华心食品有限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要求，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维管理工作，做好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措施，储备相应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为减免该入河排污口设置带来的不利影响，入河排污口使用过程中应当采取监测、巡查、预警等水环境保护措施，具体包括：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维管理，同时做好废水收集、回用、排放设施和管网的日常巡查管护工作，确保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和水质达标排放，发现出水水质异常，立即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并迅速查明原因落实整改；做好运行期的自行监测工作，建立档案。

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

（一）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工作，在满足污染排放要求基础上，应符合相关部门对排水、堤防安全和河势稳定等问题的保护措施要求，强化日常巡查管理；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排污口的日常管理工作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负责。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8 月 7 日

抄送：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